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开元教育”）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以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下午 14:30 以现场表决的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余文凤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

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24 日